

证券代码：430274 证券简称：重钢机械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修订内容

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如下：

(一) 修订条款对照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9,357,361元，公司股份采取记名股票形式。股票是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书面凭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集中存管。	第十四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9,285,361 元，公司股份采取记名股票形式。股票是公司签发的证明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书面凭证，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集中存管。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是 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二、修订原因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因需回购注销 2022 年股权激励授予的 72,000 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将发生变化。公司将对《公司章程》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等内容的条款进行相应修改。

三、备查文件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天津重钢机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